

Guoan International Limited

國安國際有限公司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143)

代表委任表格

本人／吾等¹ _____

地址為 _____

為國安國際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.01元之股份共 _____

股之登記持有人²，茲委任³ _____

地址為 _____

或主席為本人／吾等之代表，代表本人／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(星期三)上午十一時，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二座15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(「大會」)(及其任何續會)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舉行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，並於大會上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／吾等就決議案投票：

特別決議案	贊成 ⁴	反對 ⁴
1. 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。		
普通決議案		
2. 重選徐丹寧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。		
3. 重選張偉民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。		
4. 重選顏裕龍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。		
5. 重選謝雋寧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。		

日期：二零二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⁵： _____

附註：

- 請用**正楷**填上全名及地址。所有聯名持有人之姓名均須列出。
-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，如未有填上股數，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。
- 請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。如無填上姓名，則獲正式委任之大會主席將作為 閣下之委任代表。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，但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。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，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。
- 請於各項之適當空格填上「✓」號，以表示 閣下希望委任代表代表 閣下投票之意願。如交回之經正式簽署表格並無任何有關指示，則委任代表將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。除召開大會通告所述之決議案外， 閣下之委任代表亦將有權就於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。
-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，或如屬法團，則必須蓋有其公司印鑑或經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簽署。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(如有)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，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(視情況而定)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一併交回(i)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(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二座15樓)(如 閣下為香港股東)；或(ii)本公司的新加坡股份過戶代理Boardroom Corporate & Advisory Services Pte. Ltd.之辦事處(地址為50 Raffles Place, #32-01 Singapore Land Tower, Singapore 048623 (如 閣下為新加坡股東)，方為有效。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， 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任何續會(視情況而定)並於會上投票，而在此情況下，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。
- 如屬聯名持有人，則排名較優先之該名人士之投票(不論親身或由委任代表作出)將獲接納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不會受理。就此而言，排名優先次序乃按照聯名持有人於股東名冊上之排名先後而定。